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11/5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年11月4日~2026年11月3日
预计回购金额	4,000万元~8,000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180.0823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53%
累计已回购金额	3,455.907483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18.84元/股~19.60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1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5元/股的价格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，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8,000万元（均含本数，下同），回购的股份数量不低于160万股，不超过320万股（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）。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（即2025年11月4日至2026年11月3日）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、2025年11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刊登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

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8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, 公司在回购期间, 应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2025 年 12 月,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50.0823 万股, 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44%, 最高成交价为 19.60 元/股, 最低成交价为 18.91 元/股, 支付的总金额为 2,888.304783 万元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80.0823 万股, 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53%, 最高成交价为 19.60 元/股, 最低成交价为 18.84 元/股, 支付的总金额为 3,455.907483 万元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, 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 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5 日